

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嘉義區國立東石高級中學現場撕榜通知及撕榜注意事項

歡迎同學報名本校完全免試入學，本校依簡章規定於 112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辦理現場撕榜作業，當日上午 **8 時 00 分** 在校門口或作業區入口張貼「公告撕榜序號」（多元學習表現同分，且超額比序項目比序後皆相同者，公告時列為同一 **公告撕榜** 序號區間）。

現場撕榜時「公告撕榜序號」如為同一序號區間者，則在現場公開由電腦亂數產生「最後撕榜序號」，並由國中帶隊師長或相關公正人士確認，再依照「最後撕榜序號」依序撕榜，至各科額滿為止即不再辦理撕榜。以下事項請同學務必仔細閱讀與配合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：

一、現場撕榜時間程序如下：

- (一)「公告撕榜序號」公告時間：112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**8：00** 前在本校校門口。
- (二)現場撕榜登記時間：112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**8：30～9：30**（現場撕榜登記時間未到場者視同放棄撕榜）
- (三)確認「最後撕榜序號」及撕榜時間：112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**9：30** 起。
- (四)各科參訪時間：撕榜錄取生至各科參觀，112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**9：30～11:00**。

二、依簡章規定，參加現場撕榜者，可由學生本人親自辦理登記、由學生家長辦理登記、委託國中師長或親友辦理登記，並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：

(一)身分證明文件

- 1.學生本人親自辦理登記：學生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- 2.學生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辦理登記：
 - (1)學生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- (2)家長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官方核發可證明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與學生關係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3.委託國中師長或親友辦理登記：

- (1)學生家長（或監護人）委託書（簡章第 25 頁，附表四）。
- (2)學生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- (3)家長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官方核發可證明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與學生關係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- (4)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（身分證、健保卡或其他官方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）。

(二)畢業資格切結書（錄取後由學校另行通知繳交國中畢業證書、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歷證明正本之繳交時間）

(三)各校自訂之文件

三、以特殊身分報名者，會有一般生及特殊生兩種撕榜序號，先以一般生身分參加撕榜，若未於一般生撕榜作業時錄取一般生名額，仍可參加特殊身分學生撕榜作業。

四、現場撕榜登記地點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學生活動中心。

五、現場撕榜分發地點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學生活動中心。